

江西服装学院学生工作处文件

江服学发〔2024〕41号

关于切实做好我校受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近日，多地出现强降雨天气，部分地区汛情严重。部分群众生活出现临时困难。为及时对遭受洪涝灾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给予帮扶救助，保障他们的正常学习生活，经研究，决定对我校受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开展资助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动摸排，全面掌握情况

各学院要全面摸排受洪涝灾害影响学生人数及其家庭经济状况，及时将困难学生纳入资助范围。

二、加强宣传，消除学生顾虑

各学院要加强资助政策宣传，让学生和家长了解国家、学校资助政策，消除后顾之忧。对于通过前期摸排掌握的受灾较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要有针对性地做好沟通和帮扶。

三、吃透政策，抓好工作落实

（一）申请对象

因家庭遭遇严重洪涝灾害，直接影响基本学习生活的本、专科在校生。

（二）申请条件

学生家庭在暴雨洪涝灾害中受灾严重，人员伤亡、主要居住房屋损坏、农作物严重受灾或财产遭受损失，对学生的学习生活造成较大影响者。

（三）资助标准

本次资助为应急性质，资助资金将直接发放到学生银行帐户。对于遭受洪涝灾害影响导致家庭人员伤亡及严重经济损失的学生，学校将按临时困难补助标准给予特别资助。

（四）申请流程

1. 学生向学院申请，如实填写家庭受灾情况，并提供相关家庭受灾情况的佐证材料。
2. 辅导员通过与学生视频连线，传达学校对受灾学生的关心关怀，并根据视频内容了解掌握学生家庭受灾程度。
3. 学院根据学生提交的申请材料，结合学生成绩表现和辅导员意见，全面掌握情况，将情况汇总上报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。
4. 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全校受灾学生情况，向学校领导报告后，一并报财务处办理发放手续。

附件：江西服装学院受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情况摸排表

